

物業管理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關乎物業的設施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可持續及策略性發展商場、工商廈及其他類型場所的資產及設施
編號	110532L7
應用範圍	各類型商場、工商廈及其他類型場所設施發展工作，適用於研究及策略性發展各類型商場、工商廈及其他類型場所及設施的工作
級別	7
學分	6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研究可持續性及策略性地發展物的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備研究及綜合分析物業設施的可持續性及策略性發展的能力 • 具備研究、綜合分析及領導項目發展及管理的能力 <p>2. 發展資產及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研究及綜合分析商場、工商廈或其他類型場所的資產及設施的可持續發展或策略性發展的不同方向，並領導團隊令物業設施具創意地持續發展 • 能夠研究客戶需要及市場趨勢，就商場、工商廈及其他類型場所的資產及設施的發展策略具原創性地制訂可行性報告，包括整合資源預算、各方案利弊、對各持份者及社區的影響、成效或回報預算、短期及長期有形或無形利益等 • 能夠研究及綜合分析資產及設施的最佳發展方案，創造最有利的項目發展條件，領導並管理資產及設施的發展項目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具備研究及綜合分析物業設施的可持續性及策略性發展的能力及領導項目發展及管理的能力； • 能夠研究客戶需要及市場趨勢，具創意地就商場、工商廈及其他類型場所的資產及設施制訂發展策略，創造最佳的發展方案；及 • 能夠研究及綜合分析資產及設施的最佳發展方案，創造最有利的項目發展條件，領導並管理資產及設施的發展項目。
備註	